



致非為單親家庭（已領取此次給付金）者

育兒家庭生活支援特別給付金 說明

為支援育兒家庭，將實施 **支給全新的給付金**！

1. 支給對象者

符合①、②兩項者（※已領取單親家庭份給付金者除外）

① 在2021年3月31日時，
養育 **未滿18歲的兒童**（如為身心障礙兒童，則為 **未滿20歲**）之父母等
（※2022年2月底前出生的新生兒等亦為對象。）

② {
■ 2021年度 **住民稅（平均分擔）為非課稅者**
或
■ 2021年1月1日以後的收入驟變，
收入成為 **相當於住民稅非課稅者**

2. 支給額

每1名兒童 一律 **5萬日圓**

■ 支給時，有 **不須申請的情況** 與 **必須申請的情況**。

請務必確認背面的支給手續。

* 洽詢請撥打下列電話。

■ 厚生労働省客服中心

0120-811-166

（受理時間：平日9:00～18:00）

詳細的申請辦法，請洽詢您所居住的市區町村的「育兒家庭生活支援特別給付金（單親家庭以外）承辦窗口」。

3. 給付金的支給手續

I. 2021年4月份的兒童津貼或特別兒童扶養津貼的領取者，且為住民稅非課稅者

- ▶ 給付金**不須申請**即可領取。
- ▶ 各市區町村將盡速將2021年4月份的兒童津貼或特別兒童扶養津貼匯入支給中的帳戶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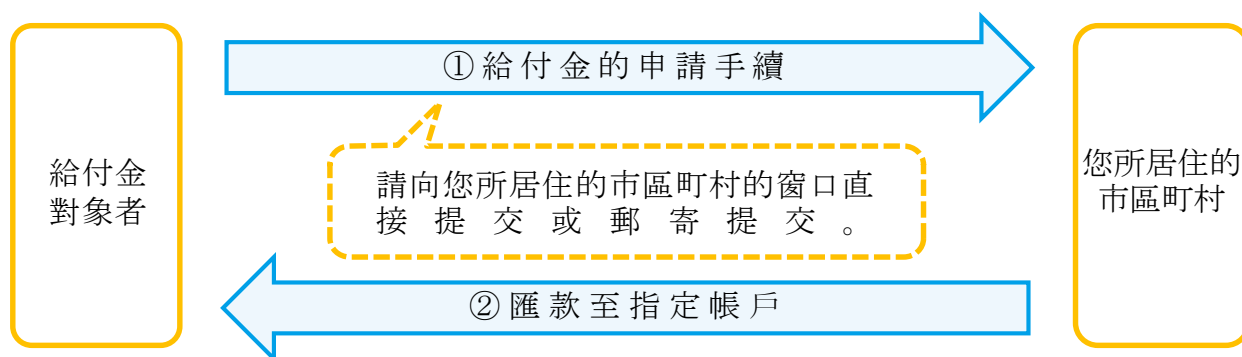
【敬請注意】

※若不希望支給給付金時，請將拒絕領取給付申請書寄回。

※若有將支給兒童津貼或特別兒童扶養津貼指定的帳戶解約等，可能有礙支給給付金的情況時，請辦理更改轉帳指定帳戶等手續。

II. 上述以外者（例如：僅扶養高中生者、收入驟變者）

- ▶ 領取給付金時**必須申請**。
- ▶ 請於申請書上填寫轉帳帳戶等，並連同所需的文件，向您所居住的市區町村的窗口**直接提交**或**郵寄提交**。
- ▶ 針對符合給付金支給要件者，將於確認申請內容後，匯款至指定帳戶。



敬請小心「育兒家庭生活支援特別給付金」的

「匯款詐欺」或「騙取個人資訊」。

如果自家或職場等接獲冒充都道府縣／市區町村或厚生勞動省（之職員）等的可疑電話或郵件時，請聯絡您所居住的市區町村或最近的警察署，或撥打警察洽談專線（#9110）。